

莱州市公安局 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 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》要求，莱州市公安局现向社会公布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本报告内容包括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?政复议、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部分组成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。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莱州市政府信息公开平台（<http://www.laizhou.gov.cn>）上下载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请与莱州市公安局联系（地址：烟台市莱州市光州西街 1600 号；邮编：261400；电话：0535-2566231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1. 主动公开情况。市公安局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相关配套制度和?作规范，依法满足广大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和监督权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断取得新进展。2020 年度，市公安局通过莱州公安微信公众号、花开莱州、电视台等多种渠道，及时主动公开发布信息 611 条。

2. 依申请公开情况。2020 年，莱州市公安局未收信息公开申请。

3.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市公安局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《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》，严格遵守“先审查，后公开”

的原则，对所需公开的信息内容进行保密审查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和监督权。确保做公开的内容无涉及国家秘密及内部敏感事项。

4. 平台建设情况。为实现信息及时更新、加强信息维护，市公安局已公开微信公众号二维码，并通过多种渠道和形式及时主动公开政府信息，方便广大市民及时关注。

5. 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。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依法公开《户籍管理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?录》，注重加大了公共领域的办事公开工作。

6. 建议提案办理情况。2020年，市公安局共承办建议、提案17件，其中人大建议6件，政协委员提案11件；内容主要涉及道路交通拥堵、增设路?信号灯等问题。在市??政协的指导帮助下，市公安局全部提案均按时予以答复，并全部落实措施进行办理。

7. 监督保障情况。一是实行政务公开责任制：建立健全协调机制，切实抓好?作落实。二是强化监督管理：加强对政务公开作的监督考核，切实提高政务公开平。三是严格考核奖惩：

不定期对各单位政务公开进行抽查考评。四是自觉接受公众监督：对政务公开工作中存在的问题积极整改。

8. 工作考核、社会评议和责任追究情况。加大考核力度，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考核制度，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年度目标绩效考核体系，进一步强化政务公开队伍建设，相关业务科室要及时收集、整理各类信息公开及时性。严格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检查评议、自认追究制度，对不按照《政

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和局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》履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职责的，视情况追究影响政务公开质量的科室及相关人员的责任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38	4, -1	52662
其他对外管 理服务事项	18	0	2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312	1	944
行政强制	31	0	276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3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18	2027 万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和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和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	
		自 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 计	
			商 业 企 业	科 研 机 构	社 会 公 益 组 织	法 律 服 务 机 构	其 他		
三、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机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
	4. 保护第 三方合法 权益	0	0	0	0	0	0	0
	5. 属于三 类内部事 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 属于四 类过程性 信息	0	0	0	0	0	0	0
	7. 属于行 政执法案 卷	0	0	0	0	0	0	0
	8. 属于行 政查询事 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 提供	1. 本机关 不掌握相 关信息	0	0	0	0	0	0	0
	2. 没有现 成信息需 要另行制 作	0	0	0	0	0	0	0

	3. 补正后 申请内容 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5) 不予 处理	1. 信访举 报投诉类 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 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 供公开出 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 理由大量 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 政机关确 认或重新 出具已获 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计	总 结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结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0年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还存在问题，主要是个别信息更新不够及时、公开的内容不够全面。为深入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我局将重点加强三项工作：一是进一步提高重视程度。深化信息公开工作，加大专业性强、公众关注度高的规范性文件、重大决定等文件的公开力度。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要求，及时提供，定期维护，完善程序，提高运作效率，方便公众查询。二是加强依申请公开答复工作。及时受理申请，严格办理程序，规范答复内容符合形式，依法依规按其做好已申请答复工作。三是进一步拓宽公开渠道，积极利用信息化手段，借助社会各类信息媒介，丰富政府信息服务渠道，扩大公开内容和范围，广泛听取社会各界的意见和要求，充分发挥社会监督的作用，并积极接受市政府的检查督导，更好地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

莱州市公安局